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招商银行）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招商银行雷财华任职资格的批复》（金复〔2023〕478号）。根据上述批复，雷财华先生招商银行行长助理的任职资格已获得核准。

雷财华先生担任本公司行长助理的任期自核准日2023年11月24日起生效。

雷财华先生的简历及个人信息如下：

雷财华先生，1974年9月出生，本公司行长助理，华中科技大学投资经济专业学士，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国民经济专业硕士，经济师。雷财华先生1995年7月加入本公司，历任本公司总行公司银行部副总经理兼中小企业金融部总经理、总行公司金融产品部总经理、总行战略部总经理、总行小企业金融部总经理、本公司重庆分行行长、拓朴银行筹备组组长、本公司上海分行行长。兼任本公司上海分行行长。就本公司所知，截至本公告日期，雷财华先生持有本公司264,400股A股。

除上文所述外，雷财华先生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股东无任何关系。雷财华先生与本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不存

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情况，也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则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日期，雷财华先生未受过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

特此公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8日